|  |
| --- |
| **平阳县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线上电子招投标）****项目名称：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采购编号：HQZB-PYCG-2021071401** **采购单位：平阳县公安局****联 系 人：钱先生** **联系电话：0577-63169914****代理机构：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 系 人：官先生****联系电话：15088585331****二零二一年七月** |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线上电子招投标）**

**公告日期：2021年7月14日**

 项目概况

    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7月26日 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QZB-PYCG-2021071401

    项目名称：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600000

    最高限价（元）：588000

    采购需求：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600000

   单位：年

   简要规格描述：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至合同结束（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甲级或乙级资质且资质类别为档案数字化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1年07月2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1年07月26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1年07月26日 14:30 （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 3）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4）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形式“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阳县公安局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白洋路166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钱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 63169914

    质疑联系人：钱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6316991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平阳县鳌江镇柳南路50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官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088585331

    质疑联系人：苏红

    质疑联系方式：0577-8811383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平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    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373号

    传    真：/

    联系人 ：陈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7-6388976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磋 商 通 知（邀 请）书**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我们现通知贵单位（公司）参加，并请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响应文件，按时前来参与磋商采购。

|  |  |
| --- | --- |
| 采购编号 | HQZB-PYCG-2021071401 |
| 采购内容 | 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采购 |
| 供应商资格 | 按采购公告要求 |
| 报价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采购文件所指的加盖单位公章为电子签章。磋商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章（或签字）。 |
| 响应文件的组成 | **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响应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
| 响应文件的签章 | **电子签章，按《供应商须知》和《响应文件格式》标注的要求进行盖章、签署（电子签章）。** |
| 响应文件的形式 | **电子响应文件**（即**“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格式.jmbs]）；注：“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
|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平阳县鳌江镇柳南路50号 官先生收15088585331））。 |
| 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 代理机构名称：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机构地点：平阳县鳌江镇柳南路50号联系人：官先生联系电话：15088585331               联系传真：0577-88113837 |
| 投诉 |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投诉受理联系方式 | 平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联系人：陈先生监督投诉电话：0577-63889763传真：0577-63889959地址：平阳县昆阳镇人民路平阳县财政局 |
|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b.邮寄“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解密开始时间 | 2021年7月26日下午14:30 |
| 磋商地点（评审地点） | 平阳县鳌江镇柳南路50号 |
| 备注 | 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采购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机构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机构与采购人所有。 |

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7

 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7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14

 第四部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24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29

第六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34

第七部分、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63

**★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的条款及要求以加粗、加下划线或符号\*、▲、★、●的形式强调，这些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第一部 项目简介**

一、项目简介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平阳县公安局委托，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本项目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忱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报价。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总说明**

1.1本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对所有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优质服务。

1.2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与本技术要求不一致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能否达到要求。如供应商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2、技术要求及标准的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标明所执行的质量标准，若同一标准已颁发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若同时有几个标准（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等），则按最高层次的标准执行。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总体要求**

依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资源共享、确保安全”的原则，对平阳县公安局部分户籍档案进行数字化加工工作，建立全文图像数据库，以扫描纸质档案图像和电子数据档案为管理对象，以硬、磁盘阵列为存储介质，利用先进的计算机网络技术、信息处理技术、图像处理技术、OCR识别技术、光盘刻录技术、压缩存储技术，初步实现平阳县公安局档案资料的海量存储、全面管理和综合利用。

**二）档案数字化加工内容**

（1）完成部分馆藏重要档案约为60万页，60万录入条目数字化加工工作。

（2）完成档案中印刷体文件图像全文OCR，并加盖符合浙江省公安厅要求的水印和转换为双层PDF文件。

**三）档案数字化加工技术参数相关标准**

（一）总体质量要求

1、全部采用平板扫描方式，以确保在扫描过程中不对档案原件造成二次损伤。

2、符合国家标准《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浙江省档案局《浙江省省直单位纸质档案数字化实施细则》和公安部《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等相关档案的加工和著录要求。

3、保证档案扫描图像与原件一致、整洁、清晰。

（二）加工流程

在采购人内部办公场所设场加工（场所监控齐全，360度无死角监控，监控记录保存6个月以上）。加工扫描过程所需的所有软硬件设备由服务方提供。

1、调档交接

服务方指定专人按照与采购人共同制订的计划分批次对需要进行数字化加工的档案及资料进行调档，并与采购人指定的专人一起做好档案及资料的清点交接工作，并做好移交记录。

2、档案扫描前处理

在扫描之前，服务方人员必须逐卷、逐份对档案进行检查核实，查看有无缺页、倒页、漏号、重号、错号等不规范现象，按下述步骤对档案进行适当整理，并视需要作出标识，确保档案数字化质量。

（1）目录数据准备。按照《档案著录规则》(DA/T18)等有关要求，规范档案中的目录内容，包括确定档案目录的著录项、字段长度和内容要求等，并要求将目录全部重新摘录出来。

（2）拆除装订。在不去除装订物而影响扫描工作的情况下，应拆除装订物。拆除装订物时应注意保护档案不受损害。

（3）区分扫描件和非扫描件。按要求把同一案卷（卷、件）中的扫描件和非扫描件区分开，不扫描的档案应与扫描档案一同著录案卷目录和卷内文件目录，并做出相应标识，保持在档案中的原有位置，同扫描档案一同编号、排序。

（4）页面修整。对折皱不平影响扫描质量的原件先进行相应处理（压平或熨平等），确保较薄纸张（如信纸、便笺纸）、破损纸张、底灰较深（如草浆纸、油印纸）、字迹较浅（如铅笔字迹）等纸张质地状况较差的档案扫描图像清晰。

（5）扫描前处理登记。制作并填写纸质档案数字化加工过程交接登记表单，详细记录档案处理后每份文件的起始页号和页数等情况。

（三）扫描技术要求

1、扫描影像的顺序与计算机的著录顺序一致，与纸质档案的案卷和文件的顺序排列一致，不可颠倒；不能有漏扫和重页，保证电子影像的完整齐全。

2、扫描后的影像文件要保持字迹清晰、不失真、不留文字版面外的暗影、无干扰信息，黑白对比度适中，有利于排版、建库处理。

3、扫描后的影像文件页面要端正，无扭曲。纸质档案扫描影像文件的精度为300dpi；照片黑白影像文件的精度为400dpi，照片彩色影像文件的精度为600dpi，底片影像文件的精度为4000dpi。

4、扫描后的影像存储格式：单页TIFF格式（黑白两色国际标准TIFF格式）；影像标准，黑白扫描影像标准：平均大小50k、采用300dpi分辨率；存储格式为TIFF，同时生成一份双层PDF/DJVU格式电子文件，并批量加盖符合公安厅要求的电子水印提供查阅利用；TIFF压缩格式黑白为LZW;对于原档为彩色页、照片档案及特殊档案，需采用彩色扫描或特殊处理，彩色影像采用JPEG格式，图像压缩格式为JPEG/LZW。单盘调阅存储光盘内为Microsoft Access数据库；光盘单盘调阅的图像存储方式采用多页TIFF格式；长久保存的光盘的图像存储方式采用单页TIFF格式。另外需将发布利用的图像封装为PDF/DJVU格式，提供光盘一套。

（四）档案整理方案

档案整理：在扫描之前，按照《浙江省公安厅档案扫描前处理规范》对待加工档案实体进行前整理，提供整理方案。本方案中档案的整理按照《归档文件整理规则》( DA/T22-2000)对档案进行加工整理。

档案整理工作由加工方的数字化加工管理软件辅助管理控制，通过计算机辅助整理直接形成我方的案卷、文件、编研以及密级等目录数据库、统计台帐。

档案整理步骤：按照省公安厅有关档案管理规定及要求进行。提供详细的整理步骤。

（五）检查验收

为确保质量，按照国家档案局、公安部《纸质档案数字化实施细则》等有关标准进行严格检查和验收。

（六）扫描仪的选择

扫描操作员将整理好的档案，根据档案幅面的大小和纸张状况，选择相应扫描仪，投标方需详细阐述提供对以下9种不同纸张档案扫描所采取的处理工艺：

 >普通纸张

 >较薄纸张易碎（如信纸、便笺纸）

 >字迹较浅或模糊（如铅笔字）

 >脏乱、字型弯曲、版面较偏的纸张

 >领导签名扫

 >底灰较深的纸张（如草浆纸、油印纸）

 >不规则纸张

 >不拆卷档案

 >彩色页

（七）遵循的质量标准

保证扫描出的图像清晰完整，严格按照扫描任务单进行扫描。符合《连续色调静态图像的数字压缩及编码》( GB/T17235. 1-1998)标准，扫描加工的正确率保证在百分之百。

1、扫描工艺

根据本项目所涉及的档案资料纸张质地状况，采用专业的设备和软件技术来满足我方数字化加工。

 2、扫描参数

扫描模式：通常采用黑白二值模式扫描。

①页面为黑白两色，并且字迹清晰、不带插图的档案，采用黑白二值模式进行扫描。

②页面为黑白两色，但字迹清晰度差或带有插图的档案，以及页面为多色文字的档案，采用彩色模式扫描。

③页面中有彩色插图的档案，需要采用彩色模式扫描。

3、扫描分辨率：

 ①纸质档案扫描影像文件：300dpi；

 ②照片黑白影像文件：400dpi

③照片彩色影像文件：600dpi

④底片影像文件：4000dpi。

4、存储格式：

①纸质档案影像文件：存储格式为TIFF，TIFF压缩格式为LZW

②原档为彩色页、照片档案及特殊档案：存储格式JPEG,压缩格式为JPEG/LZW。

5、图像文件命名：根据《浙江省公安厅纸质档案数字化实施细则》中命名方法进行图像文件的命名。

（八）扫描后续任务

1、扫描后期处理

（1）扫描校对，是对扫描后的图像进行质检的过程，以便保证扫描的质量。

（2）图像处理（修图）。为确保每一幅扫描图像的清晰、不失真，采用自行研制的图像处理软件进行加工处理。对扫描后形成的图像通过计算机自动处理和人工处理进行逐页纠偏、去污、去黑边、扫描精度、对比度、亮度调节、影像的替换、插入、删除、图像拼接、裁边处理、统一版面大小、排列顺序调整，还可对图像进行字迹锐化、去除图像杂点、去除图像局部脏点等处理。确保每幅图像清晰、不失真。

①纠偏：采用自动或手动纠偏功能，调整图像角度。图像偏斜度不得大于2度，对方向不正确的图像应进行旋转还原，以符合阅读习惯。

②去污及裁边处理：对图像页面中出现的影响图像质量的杂质如黑点、黑线、黑框、黑边等应进行去污处理。处理过程中应遵循在不影响可懂度的前提下展现档案原貌的原则。为了节省存储空间，应对图像进行裁边处理，去除多余白边。

③字迹洇透：采用字迹锐化的功能，清晰字迹笔画。

④图像处理中注意的事项：

 图像偏度不得大于1度，以达到视觉上基本不感觉偏斜为准。

大幅面档案进行分区扫描的图像进行图像拼接，拼接处信息要完整，不能缺少任何信息，以保证图像的整体性。

 对方向不正确的图像应时行旋转还原，以符合阅读习惯。

保证处理完成的图像页面中不出现影响图像质量的杂质如黑点、黑线、黑框、黑边等。

图像处理遵循尽量展现档案原版原貌的原则。

（3）OCR识别

 ①对符合全文检索要求的印刷体纸质文件扫描后形成的JPEG格式影像文件进行OCR识别，并将形成的TXT文本与该影像文件进行初步校对，保证TXT文本没有乱码，与该影像文件保持一致,TXT文本保存不删除。

②OCR识别软件由服务方提供，要求能精确的识别汉字、英文等图像格式，识别准确率要达到98%以上。

③经过OCR识别后的JPEG格式影像文件，经去污、纠偏等技术处理并添加符合要求的电子水印后，转换生成可以检索的双层PDF格式文件。双层PDF格式文件的上层是原始图像，下层是识别结果，要求100%保留原始版面效果，并支持选择、复制和检索等功能。

④不能通过OCR识别的印刷体文件或手写体的文件，应将其扫描后形成的JPEG格式影像文件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以提供利用。

 (4)格式转换

①单页JPEG格式影像文件直接转换为PDF格式文件。

②多页JPEG格式影像文件将其合成后转换为PDF格式文件。

③转换后的影像文件与纸质档案顺序一致。

4、目录建库及著录

（1）目录建库选择通用的数据格式。

（2）按照国家档案局《档案著录规则》(DA/T18-1999)、《浙江省省直单位档案室电子目录数据库结构与交换格式》、公安部《公安档案信息数据交换格式》GA/T749-2008和浙江公安档案管理系统的目录数据著录标准与规范进行著录，建立档案目录数据库，并按照要求进行人工著录（一稿双录，两录一校），并最终形成案卷目录和卷内文件目录。

（3）条目录入。扫描档案与不扫描档案的案卷目录和卷内文件目录应一同著录。著录的格式标准符合《浙江公安档案信息管理系统》数据规范要求，能批量导入《浙江公安档案信息管理系统》。

（4）目录数据在图像外单独存储，数据能导出DBF、EXCEL。

（5）采用人工校对和软件自动校对的方式，对目录数据库的建库质量进行检查。核对著录项目是否完整、著录内容是否规范、准确，发现不合格的数据应要求进行修改或重录。录入的条目信息正确率要求100%。将档案进行最终的排序、校验，校验后对没有全宗目录、卷内目录、文件目录的档案进行目录的排版和打印。

户籍档案著录详细说明：

1、案卷封面的信息要参照档案盒上的内容填写

类别：默认为“常住户口巷”

目录名：默认为“旧常住人口登记表、常住境外登记表”

案卷号：流水工单批次号后三位

保管期限：默认永久

案卷题名：参照档案盒侧面。例如：红石板，半道红、五一新村迁出人口。

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例如1980年至1985年

立卷单位：默认为XXX\*\*\*，其它项不填写 。

2、案卷信息要参照电子影像所显示的内容填写卷内信息

责任卷：默认为XXX\*\*\*

标 题：只在第1件里输入“常住人口登记表”之后增加的每1件此处都会默认。保存后该件人名会自动增加到标题里如上图

开始页：输入每一件影像的首页页码（影像右上角），实际页号默认为开始页结束页：在输入下一件开始页的同时，上一件的结束会自动增加（只需在每一盒的第一件输入开始页、实际页号，和最后一件的结束页方可保存。

原住址：（如上图）如变更住址中有信息，以变更住址为准。

迁往（现）地址：地址前加迁出日期，日期用点分隔（如上图），如此地址处为空，则不填。

办理日期：为空不填。

备注：当前件如有问题，可在备注里注明。

个人信息：依次按照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日期填入。（身份证号无可不填）

5、数据挂接

（1）扫描完成后的图像数据，需要与目录数据进行一一对应。其中，扫描文件以卷（件）为单位进行存储，案卷目录应对应到相应图像文件所在的文件夹；卷内文件目录应对应到相应页数的图像文件。

（2）投标方须负责与我方的浙江公安档案信息管理系统应用平台中的档案采集模块实现逐条和批量挂接，将条目和对应影像文件导入到我方浙江公安档案信息管理系统应用平台中。导库挂接正确率应达到百分之百。

6、数据验收

采用软件系统，自动核对的方式以年度为单位进行逐页检查，包括图像数据信息完整性检查、目录数据准确性检查、图像挂接准确性检查等。

由我方采用国家档案局或省档案局专业检验工具，对外包数据加工公司生产的数据成品进行分期、分批的质量检查，并出具质量检查报告。如果加工公司违反国家档案局和省档案局质量控制指标，则退回，全部返工。

7、数据备份

 （1）备份范围。服务方需要将扫描的所有数据在扫描时进行实时备份。

 （2）备份方式。服务方扫描加工后的电子文件需要提供大容量硬盘存储做备份之用。根据要求提供加工数据多种方式的备份，如在线备份、硬盘备份等。

①在线备份。将验收合格的完整数据能及时以PDF格式上传导入采购方指定工作站和《浙江公安档案信息管理系统》，实行在线存储备份，保证档案的利用与安全。

②数据的硬盘备份

将硬盘满载光盘组包后的成品数据采取移动硬盘备份的形式，所备份数据要保持一致。如我方的成品数据硬盘出现问题，可及时调用移动备份硬盘。

保证硬盘数据备份与光盘数据是一一对应的，如我方光盘出现问题，可用硬盘还原光盘重新刻录。并且记录移动硬盘盘号、品牌、容量、分区情况、加工技术环境、操作系统、数据库、刻录软件、备份方式、相对应数据的光盘号。

（3）数据检验。服务方对备份数据进行检验。备份数据的检验内容主要包括备份数据能否打开、数据信息是否完整、文件数量是否准确等。

（4）备份标签。服务方在数据备份后，在相应的备份介质上做好标签，以便查找和管理。

（5）备份登记。服务方需填写纸质档案数字化备份管理登记表单。

▲**结算：按实际结算（供应商报价须详细填写“详细分项报价表”）。**

三、商务条款

**1、合同签订之后，一年之内完成工期，质保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如为银行保函的，则保函可以为多份有效期间连续的保函，但全部保函的有效期必须覆盖全部建设期及运维期）验收合格之后之日起12个月后无质量与售后问题7个工作日内退还；签订合同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30%预付款；在完成合同100%工作量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按照实际完成量支付剩余款项。**（**具体每笔款项支付视财政部门资金拨付情况而定或按合同约定）**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财库〔2014〕214号）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供应商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3、无论采购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4、供应商须自费到采购人处现场踏勘，以了解采购人需求，取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5、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为588000万元人民币，如果仅仅某个（些）供应商的报价超出采购最高限价的，则拒绝接受其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6、供应商企业不是独立法人的，按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执行。**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间存在上述关系，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存在上述关系的供应商做无效投标处理。**

**7、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1）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截止评标当日，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8、 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并提示。**

**9、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zjzfcg.gov.cn），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如供应商未按补充更正公告文件进行投标的，责任自负。**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采购公告要求

三、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

1.1采购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采购文件并参加磋商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2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采购文件的澄清

2.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质疑，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须在磋商通知(邀请)书规定的质疑时间前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或网上答疑形式予以答复。

2.2、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形式的补充文件时须签收回执单，并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文件的修改

3.1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3.2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要求修正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始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供应商。

四、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及采购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报价。未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报价在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是否为重大偏离由磋商采购小组判定）

1.2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报价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采购。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响应文件的组成

2.1.1完整的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以下统称“响应文件”）。

2.1.2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磋商供应商应按以下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一切风险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 **序号** | **响应文件组成内容** | **投标****格式** |
| --- | --- | --- |
| **一、《资格文件》组成内容（须单页保存，逐页上传，格式见附件）（此项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1** | **资格审查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2**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无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最近一年度财务报告（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或银行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未满一年的可以不提供，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无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5**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1）缴纳税收证明资料（提供下列之一证明材料）：①《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实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或者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登记模式的，提供营业执照）；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③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④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提供下列之一证明材料）：①《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实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登记制度的，提供营业执照）；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③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④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 | 无 |
| **6**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7** | **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8**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9**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本次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10** | **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甲级或乙级资质且资质类别为档案数字化。** |  |
| **11**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的只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如为法人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如为授权代表提供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 有 |
|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资格审查作不通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
| **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
| **1**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 有 |
| **2**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自拟）** | 无 |
| **3** | **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自拟）** | 无 |
| **4** |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 有 |
| **5** | ▲**磋商函** | 有 |
| **6** | **磋商供应商情况声明（后附企业简介）** | 有 |
| **7** |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8**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9** |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10** | 供应商2018年以来同类业绩证明（按评标细则要求）**(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11** |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与报价有关的材料或说明（如有）** | 有 |
| **三、《报价文件》组成内容【依序编制】** |
| **1** | **《报价文件》封面** | 有 |
| **2** | **《报价文件》目录**（格式自拟） | 无 |
| **3** | ▲**开标一览表** | 有 |
| **4** | **详细分项报价表** | 有 |
| **5** | **磋商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证明文件**（如符合） |
| 5.1 | 价格扶持政策材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有 |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请提供） | 有 |
| **（3）相关部门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无 |
| 5.2 | 节能环保政策材料 | **（1）所投产品符合政策要求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有，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备注：采购配置清单中包含强制品目内的产品的必须提供。** | 无 |
| **（2）所投产品符合政策要求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如有，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无 |
| **备注说明** |
| **（1）上述内容本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磋商供应商可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2）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磋商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3）可以提供复制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例如：各类资格资质证书、业绩材料、许可材料、荣誉证书、产品注册登记材料、产品检测材料、验收材料等）；****（4）以上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2.2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2.2.2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 “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2.2.3“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2.2.4《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磋商供应商的责任。

2.2.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2.2.6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 “响应文件内容组成表”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磋商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2.3 响应文件的签章

2.3.1《响应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2.3.2《响应文件》应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否则无效。

2.3.3具体需要签章的内容见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应签章而未签章的材料视为未提供，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3.4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2.4 响应文件的形式

2.4.1响应文件的形式：电子响应文件；

2.4.2“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文件格式.jmbs]：“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2.5 响应文件的份数

2.5.1响应文件的份数：一份。

3、磋商报价

3. 1磋商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报价格式填写；

3. 2本项目磋商时，设有最终报价环节；

3. 3本次项目以人民币报价，开启在线多轮报价后，以最终报价（人民币价格）为准；**投标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报价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报价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报价为准，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4供应商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根据采购说明，详细说明所能提供的各项具体服务内容，自主确定投标价，实行总价包干。

**3.5投标报价是指磋商供应商为正确地完全履行采购内容及要求的价格体现，包括了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费用、利润、税费、其它相关费用（包括评审验收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后报价，供应商须注意报价风险。**

4、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1自报价日起90天内，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拒绝。

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4.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5、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拒收。**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磋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强行撤回（撤销）其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将按采购预算金额的5%对其进行追偿（追偿金额不足伍万的按伍万计），以弥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损失，同时将对其失信行为上报至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6. 1“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6.2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6.2.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五、磋商

5.1 磋商时间、地点

5.1.1磋商时间：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5.1.2磋商地点：见磋商通知（邀 请）书。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5.2 磋商准备

5.2.1磋商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5.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磋商、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磋商供应商如不参加磋商会议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磋商过程和磋商结果提出异议，同时磋商供应商因未参加磋商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如有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邀请各磋商供应商代表现场出席磋商会议。磋商会议现场谢绝无关人员进入；

**5.3 磋商流程（两阶段）**

5.3.1磋商会议第一阶段

（1）磋商会议准时开始。向各磋商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异常情况处理：已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因遗失CA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按时解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开启响应文件。进入“开标记录”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检查供应商是否符合开标情况。

（3）在开标过程中，如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疑问，磋商小组组长将组员的询标内容汇总后，发起询标函（在线询标），供应商应在“澄清截止时间”内作出澄清，上传“澄清函”。

（4）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个磋商供应商在线资格审查；

（5）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性进行审查，并在线录入符合性审查的最终结果。

（6）商务技术评分。磋商小组对各有效的磋商供应商进行在线商务技术评分。评分结束后，将在线进行商务技术评分汇总。

（7）第一阶段磋商结束。

5.3.2磋商会议第二阶段

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根据项目情况，开启“新一轮报价”。供应商在线参与报价，以最终报价为准。供应商应关注报价时限。供应商签字确认（10分钟内未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3）多轮报价结束后，进入在线“报价评审”，计算各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4）得分汇总。汇总各磋商供应商的总得分情况。

（5）结果公布。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招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磋商供应商资格审查

6.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各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对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磋商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磋商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6.2磋商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响应文件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视为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1）未按采购文件“资格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

2）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3）资格证明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盖章、签字的；

4）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七、评审

7.1 评审工作的组织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职责。

7.2 磋商小组的组建

7.2.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7.2.2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7.3 磋商小组的职责

7.3.1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4 评审原则

7.4.1评审原则：磋商小组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7.4.2评审工作将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采购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样品等）。

7.5 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6 评委纪律

磋商小组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私下与磋商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7.7 评审方法和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照采购文件中事先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的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细评审方法和标准见本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

**7.8、▲磋商采购小组发现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磋商采购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磋商响应文件；

2）没有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有效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具体格式见采购文件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明显不符合技术标准要求或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4）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5）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经磋商后供应商拒绝修正的（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磋商小组认定）；

6）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磋商小组可以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以对该供应商作无效报价处理；

7）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8）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定的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

**7.9本次采购，所有供应商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确认支付的，本次采购做流标处理。**

**7.10本次采购，如果经过磋商后供应商的付款方式或完工期出现负偏差的，则该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11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八、授予合同

1、确定成交的供应商

评审结束后，根据磋商采购小组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成交通知书

2.1、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同时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可以邮寄）。如发现成交供应商资格无效，则重新组织采购活动；新的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向新的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采购小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原因解释。

4、签订合同

4.1、公示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须主动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历天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4.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响应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3拒签合同的责任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违约处理，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

5、招标代理服务费

5.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10000元人民币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不须在报价中单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帐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敖江分理处

开户名称：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平阳分公司

开户帐号：1203283109200053792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一、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3）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4）《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

4、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5、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投标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强制）采购政策说明

1、政策依据

（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三）财政部、原环保总局印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 [2006]90号）

2、供应商投标货物属于节能、环保优先（强制）采购范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三、信贷政策

为了进一步扶持中小企业优化平阳县营商环境，根据《平阳县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平财采〔2020〕483号）要求，平阳县政府采购项目现已开通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银行活动，有意向供应商根据文件要求提交《平阳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意向银行选择表》。

|  |
| --- |
| 平阳县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银行名称 | 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 申请手续简便：以政府采购合同为基础，无需额外抵押和担保；融资价格优惠：最低可享受4.05%优惠利率，随LPR浮动调整；到账时间快速：最快可实现当日申请，当日放款；办理流程省心：线上操作流程，免去银行排队奔波。 | 张经理 | 1356617298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 融资方式采用线上线下两种模式，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及供应商资金需求，综合企业经营情况确定贷款额度，无需抵押物，融资本息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100%，贷款利率在本单位一般性中小企业信用贷款利率基础上下浮10%。 | 郑经理 | 13486725858 |
| 平阳农商银行 | 政采贷”是我行为政府采购中标中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贷款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扣除已支付部分）的80%，最高不超过500万元，贷款期限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付款期限相匹配。手续简便，利率优惠，审批快速，循环使用，用款方便。 | 黄经理 | 151687202970577-6367062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 | 政采e贷-流水贷：以供应商政采云流水核定贷款额度，可信用、保证、抵押，额度最高可达1000万元，线上审批、随借随还、按日计息、循环使用、手续简便。政采贷：向中标供应商发放，用于满足其采购货物、服务等资金需求，以该政府采购合同项下预期销售收入为主要还款来源的中短期信用业务，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期限最长可至2年，信用方式，小微企业可享受普惠利率。 | 林经理 | 13106110022 |
| 宁波银行 | 1、准入要求低：供应商凭政府中标通知书和历史履约记录即可来我行融资；2、担保要求低：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无需其他抵押、质押。3、融资金额高：单笔融资金额可达中标金额的70%，单户企业采购融资总额可至2000万元。4、覆盖范围广：支持的采购融资包括采购范围包括商品、服务和小型工程，包括信息技术服务及小型园林/道路绿化项目等。 | 卢经理 | 157571156220577-63118853 |
| 浙商银行温州平阳支行 | 浙商银行向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标的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支付合同款作为还款来源的贷款。贷款额度按采购合同金额扣除已支付部分计算，最高不超过该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为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单笔业务期限货物类和服务类最长1年，工程类最长3年。 | 杨经理 | 15825661789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 | “政府采购贷”业务，是指我行为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企业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包括货物类、工程类、服务类采购。贷款免抵押、免担保、手续便捷、审批快速，单笔金额最高500万元，单笔期限最长18个月。 | 钟经理周经理张经理 | 139589369781360067355313676535697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 门槛低，无需抵押，凭中标通知书即可申请，额度高，最高可贷500万元，单笔业务可贷中标金额的80%，最长期限可贷1年 | 朱经理陈经理钟经理 | 137066386701586800598813868571615 |

平阳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意向银行选择表

（平阳县供应商填写）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企业注册地 |  | 是否有融资意向 |  |
| 融资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 平阳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选择作为意向融资银行（可多选）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  |
| 平阳农商银行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 |  |
| 宁波银行 |  |
| 浙商银行温州平阳支行 |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 |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  |

注：1、本表填写对象为注册地在平阳县域内的供应商，填写完成后发送至邮箱：pyxzcrz@126.com。

财政部门根据企业自行选择，将本表及企业相关信息推送至相对应的融资意向银行经办人。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供参考）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 委托，对本项目进行招标（编号： ），经招标确定 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编号：

采购人：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本次采购的成交供应商

双方经协商，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本公司产品以及相关产品的伴随服务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 合同主要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述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成交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人的价款（工地价）。即：货物的供货、税金、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验、配合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保期保障、材料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

1.3 “货物”是指根据合同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本次招标采购人所需物品。

1.4 “服务”是指根据合同规定成交人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和合同中规定成交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 “现场”是指合同项下货物将要运输的指定地点。

1.6 “验收”是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2. 标准**

2.1 本合同项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在采购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颁布的最新版本标准或行业（部）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行业（部）标准的则按企业标准执行。

2.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专利权**

3.1 成交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成交人应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成交人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霉、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储存等并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复杂情况（例如恶劣天气）和温州地区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问题。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破损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5. 装运标记**

5.1 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成交人还应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防潮”、“此端向上”、“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和其他国际贸易中使用的适当标志。

**6. 交货方式：**

6.1 现场交货：成交人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的现场并落地就位。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人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成交人在货物发运前15天，将要发运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尺寸、重量和货物的卸车，贮存的特殊要求以及运输工具名称以及启运日期，以传真形式通知采购人。

6.3 如因成交人延误将上述内容用传真形式通知采购人，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应由成交人承担。

**7.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如为银行保函的，则保函可以为多份有效期间连续的保函，但全部保函的有效期必须覆盖全部建设期及运维期）验收合格之后之日起12个月后无质量与售后问题7个工作日内退还，在完成合同100%工作量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按照实际完成量支付。**（**具体每笔款项支付视财政部门资金拨付情况而定或按合同约定）**

**8. 技术文件和资料**

8.1 提供技术文件和资料的种类和数量在本采购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买卖双方可根据采购要求和需要订立具体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交付时间和数量。

8.2 如果采购人确认成交人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途中丢失，成交人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文件、资料补齐。

**9. 质量保证**

9.1 成交人所提供的货物应保证是企业原厂生产的，而不是其他地方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尺寸要求。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成交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和配套件的缺陷所产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9.2 根据采购人按检验标准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的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面料等，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提出索赔。成交人在收到通知后，应在规定期限内，更换有缺陷的或不符合要求的规格和尺寸，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9.3 货物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10. 成交人履约延误**

10.1 成交人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成交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误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0.3 除了合同条款中不可抗力的情况外，除采购人同意延误并不收赔偿费外，成交人延误交货或提供服务将按合同条款11条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0.4 所有提供的货物的交货、运输及验收都应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安排。

**11. 误期赔偿费**

11.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采购人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延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采购人可考虑终止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12.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破坏性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期限应予延长，延长时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或双方协商解决。

**13. 税费**

13.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采购人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13.2 根据现行税法对成交人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人承担。

13.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成交人承担。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采购人在成交人违约的情况下，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可考虑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成交人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

（2）成交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采购人可向成交人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合同全部，通知到达成交人时合同即行解除。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采购人向成交人提出的索赔。

14.2 如果采购人根据上述第14.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采购人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成交人应承担采购人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成交人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 履约保证金的罚没**

15.1 如成交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给采购人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从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予以补偿。

15.2 如果成交人毫无理由地拖延交货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另行追索违约赔偿金。

15.3 成交人提供的货物须和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货物规格、数量、尺寸等相符（合同中另有规定除外）如不符，除追究成交人责任外，其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16. 双方责任

16.1 采购人

（1） 按合同规定向成交人支付货款。

（2） 组织对货物的验收。

16.2 成交人

（1） 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

（2） 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质量问题无条件负责处理。

17. 争端的解决

17.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履行合同所在地或合同签约地的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

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7.3 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17.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执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8. 转让和分包及产品不可替代**

18.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成交人直接提供，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履行合同的义务。

18.2 产品不可替代，成交人在没有取得采购人的书面授权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货物的生产制造转交其他生产厂商或以其他厂商的产品替代。

**19 售后服务**

**19.1 成交人应按谈判文件中承诺的服务计划提供售后服务。**

**19.2 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服务需求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上门服务，一般在4小时内解决问题，严重问题要求及时提出采购人可接受的解决方案和服务承诺。**

**19.3 在质保期内，成交人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20.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1. 合同生效及其他**

20.1 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0.2 本合同一式伍份，双方各执贰份，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20.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检查验收

为确保质量，按照国家档案局、公安部《纸质档案数字化实施细则》等有关标准进行严格检查和验收。

**23．合同工期，质保时间**

**合同签订之后，一年之内完成工期，质保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  合同格式

平阳县公安局采购的 （项目、招标编号）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决标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合同主要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4)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招标内容及要求

 (6)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如有的话）

 (7) 承诺书 （含询标记录和优惠条件）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相一致。

 **3．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要求（详见招标内容及要求）。

 **4．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分项价格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

 **5．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在合同主要条款中已规定。

**6． 交货时间及地点。**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后生效。

采购人：（印章） 中标人：（印章）

 全权代表:（签字）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注：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成交人与采购人所签定正式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重要提示：**

**（1）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磋商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2）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一、“资格文件”格式

### 1.1 “资格文件”封面

**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

响 应 文 件

**（资格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1.2 磋商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磋商供应商资格审查声明函**

**平阳县公安局：**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提交的《资格文件》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的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
| --- |
|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或**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备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 1.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最近一年度财务报告**

|  |
| --- |
| **资格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最近一年度财务报告（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或银行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时间未满一年的可以不提供，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 1.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磋商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平阳县公安局：**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具有履行**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响应文件承诺，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缴纳税收证明资料（提供下列之一证明材料）：

①《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实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或者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登记模式的，提供营业执照）；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③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④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

4.2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提供下列之一证明材料）：

①《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实行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登记制度的，提供营业执照）；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③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④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

（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1.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磋商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平阳县公安局：**

我方 （磋商供应商名称） 在参加**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而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8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平阳县公安局：**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此次参加**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9没有失信行为的承诺函

**磋商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平阳县公安局：**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10响应供应商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承诺函

**承诺函**

**平阳县公安局：**

我方郑重承诺，我单位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可承接**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的相关服务内容。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11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甲级或乙级资质且资质类别为档案数字化。

|  |
| --- |
| （提供复制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

### 1.1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平阳县公安局：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应商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性别 ：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与影印件粘贴处 |

**注：法定代表人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做无效标处理。**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2.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

响 应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2.2供应商自评分指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索引（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  |  |
|  |  |  |

2.3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采购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 |
| 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单位满足以下条件：（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3、我单位承诺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4、我单位承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没有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所提交的本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我方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 供应商名称（加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签署日期： |

2.4磋商函

 磋商函

平阳县公安局：

 （供应商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报价。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的利害关系。

8、我公司近三年内没有行贿受贿记录；我公司没有被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投标。

9、响应文件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内有效。

10、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磋商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不提供此函，做无效处理。**

### 2.5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磋商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后附企业介绍）**

**1、名称及概况：**

（1）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单位组织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单位传真/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成立或工商注册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实收资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流动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长期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流动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净 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主要负责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设备情况**：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企业现有的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6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 2.7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2.8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一） 人员配置**

**项目主管人员、专业人员概况**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资格****证书** | **现任职务** | **从事类似项目简历、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复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 项目主要人简历表**

**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学 历** |  | **职 称**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手 机** |  |
| **近五年从事相关工作经历及业绩：**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 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

**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岗位** | **人数** | **现 场 承 担 工 作**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复制。**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管理人员与《岗位员工配置计划表》一致。如确需变更的，经业主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 2.9业绩证明

**2018年以来的同类业绩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内容** | **合同总价** | **签约日期** | **发包方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按评审细则要求提供，须附在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10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如有）

**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或说明**

**项目名称：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它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不排挤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其它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资格；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资格；

 七、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本企业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报价文件”格式

#### 3.1 “报价文件”封面

**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

响 应 文 件

**（报价文件）**

|  |
| --- |
| **项目编号：**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磋商供应商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开标前不得启封** |

**3.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 平阳县公安局户籍档案数字化服务项目  |   |

▲报价一览表中报价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项目报价（含税等费用），招标代理费及其它需要的费用。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磋商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3详细分项报价表**

**详细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内 容** |  **报 价（元）** | **备 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利润 | 含 |  |
| 5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含 |  |
| 6 | 税费 | 含 |  |
| 7 | 其他需要费用 | 含 |  |
| 合 计 价 |  |  |
| 合 计 价（大写）： 元人民币。 |

注：1. 表内合计价应与附件二“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2. 各项费用如已包含在别的费用中请注明“含”，若免费请注明“免”, 若没有请注明“无”。

3.**供应商须仔细填写报价明细表，供应商可以根据完成本项目所需提供软硬件产品及服务内容及其他所有费用自行编制。**表格可以延续。

磋商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3.4 符合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 3.4.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注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示：磋商供应商应实事求是填写并提供本表。**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公司为参加（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第七部分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结合本次所要采购服务的实际，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成交单位，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审。择优选定提供服务单位，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审报告。磋商小组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审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审的有关活动。对未成交单位，磋商小组不作任何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采购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审全过程由采购管理部门全程监督。

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磋商程序、磋商原则和方式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1.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是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各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不公开。

2.1、如磋商小组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直接对供应商进行打分评价。

2.3如磋商小组认为需要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线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4、本项目磋商采用在线发起询标（谈判）进行磋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任何调整的情况下，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如有出现最终磋商报价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的，则该供应商的报价按无效处理。**超过规定时间提交（或未提交）的最终磋商报价作无效处理。**

3、评审原则和方法

3.1、磋商小组负责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磋商小组认为必要时，可向供应商进行质疑。磋商小组有权决定全部或部分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

3.2、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合格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成交的供应商。

3.3、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如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采购内容明确不需要修改的或供应商响应文件清楚明确不需要澄清的，可以不进行磋商环节，直接要求供应商进行最终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制定的评审办法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向采购人推荐其为成交供应商；**

 4、响应文件的澄清

4.1、为有利于对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议，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并作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有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并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四、评审细则

一、商务报价评分15分

1、以供应商有效投标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5分。商务报价评分结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

二、技术、工期、服务、资信业绩综合评分 85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项目**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 **1** | 技术方案（23分） | 扫描加工流程整体设计方案（3分） | 有详细的加工流程整体设计方案，主要包括拆卷流程、扫描流程、影像处理流程；（0-1）。索引流程、质检流程；（0-1）。装订流程；（0-1）。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质量控制方案（3分） | 项目的实施方案中有详细质量控制要求0-1分，根据质量控制方案中各环节人员的配置0-1分，质检方法是否合理有效等，0-1分，由评委打分，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进度控制方案（3分） | 项目的实施方案中进度控制要求，根据组织是否合理、可控，工期进度合同签订之后，一年之内完成，由评委打分，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档案原件交接（3分） | 制定加工流程规范的档案借、还卷制度、备考表、责任表，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保密控制方案（6分） | 通过相应的制度、流程、设备和软件加强对档案数字化加工的控制，保证档案原件及档案信息的安全。（1）安全管理制度、现场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消防应急预案等进行评分（0-3）；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2）档案安全管理、设备及数据安全管理、安全管理软件等进行评分（0-3）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图像处理能力（5分） | 具有自动去污、去黑边、裁边，小角度纠偏，版心调整等功能，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5分，未提供不得分。 |
| **2** | 项目的实施能力（39分） | 项目保障（13分） | 项目具体实施计划：（不提供不得分）1. 根据推进本项目的保密安全措施（设备、数据及档案安全管理措施，及签订保密安全协议）、计划安排情况进行打分。（0-4分），最高4分，未提供不得分。
2. （1）人员安排11人，1名经理（0-2分）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2分，没达到人员数量不得分。

（2）两录一校2名（质检）（0-2分），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2分，没达到人员要求不得分。（3）每年总公司安排管理人员对下属单位进行抽查，奖励与处罚做表格公开，批评与教育。（0-5分），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5分，未提供不得分。 |
| 执行规范（5分） | 符合国家档案局、公安部档案数字化加工规范程序，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5分；存在缺陷或明显不符合规范程序要求的本项不得分。 |
| 项目需求分析（6分） | 对本项目的需求进行分析：（1）档案接收、拆卷与整理、目录著录、卷内目录打印、档案装订等流程的设计情况进行评分（0-3）；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2）档案扫描、图像处理、数据挂接与备份、数据转换与统计、档案还原等流程的设计情况进行评分（0-3），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人员配备（9分） | 1. 本项目所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是否具有以下资质条件：（1）具有档案专业中级职称认证证书；（2）具有档案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证书；

一项1分，最高2分，没有证书不得分。2、项目组成员的综合实力：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组成员的职称、专业资格、工作经验及技术特长等给予打分，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4分，未提供不得分。3、参与实施本项目的工作人员具备省级档案或保密机构组织的档案安全保密培训证书，每个0.5分，最高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加工软件功能展示（6分） | 根据档案加工要求：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对本项目档案数字化加工流程中使用的相关软件系统主要功能搭配文字介绍和界面截图进行展示，需符合本项目技术要求，由评委给予打分，未表述不得分，最高分为6分。 |
| **3** | 业绩（6分） | 2018年1月1日至今县级（含）以上档案数字化加工案例一件的得2分，最多不超过6分。（成功案例必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由评委给予打分，未提供不得分。 |
| **4** | 著作权（8分） | 1、投标人具有档案异地采集与实时同步挂接系统著作权，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2、投标人具有档案全文检索系统著作权，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3、投标人具有档案数字化加工软件著作权，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4、投标人具有档案管理软件著作权，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 **5** | 售后服务（5分） | 根据投标人质保期限一年、制定售后服务计划、服务范围、响应时间、服务人员安排、一般问题解决措施、等进行评分（0-5分），由评委打分，最高5分，未提供不得分。 |
| **6** | 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4分） | 投标人根据对本项目的需求和理解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及增值服务（含优于招标文件的服务承诺和针对本项目的有价值的建议及增值服务等），由评委给予打分，最高4分，未提供不得分。 |

三、说明

1、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商务技术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报价部分分值。

2、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得分相同，以报价低的优先，并编写采购报告。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各投标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方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3878238@qq.com **。**

**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填写并予以回复的，则视为该供应商与本项目的采购人及其他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负。**